

印刷、出版及報業

第三十六期 二零零四年七月



安全管理制度

引言

為了更有效保障僱員的安全及健康，減少意外的發生，

香港政府於一九九五年就工業安全進行了一次全面的檢討。結論指出香港的企業要達致高水平的工作安全及健康，必須由強制性的立法執法轉為企業以自我規管的模式去控制工作場所的安全事宜，並透過推行安全管理制度，來達到提高職安健的目的。香港政府

亦積極鼓勵機構制定安全管理制度，藉以管控機構現有及潛在的危害。這制度已納入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通過的《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管理)規例》，並於二〇〇二年四月一日正式生效。規例生效至今已兩年，印刷、出版及報業的機構若尚未建立適用於本身的安全管理制度，可參考本文闡述有關規例的要求，從而作出行動制定一套安全管理制度。



職業安全健康局
OCCUPATIONAL SAFETY & HEALTH COUNCIL



建立安全管理制度

一個有效的安全管理制度，可以幫助機構減低工序的風險，改善生產效率，最重要的是為機構建立一個負責任的良好形象。印刷、出版及報業的東主可參照以下五個步驟來發展、實施和維持一個安全管理制度：

策劃

機構東主須了解機構的現況，比較相關的安全法例，找出工作可能產生或現存的危害，從而制定消除危害及控制風險的目標及優先次序。

發展

機構東主須制定一份安全政策以及發展一套有效的安全計劃，清楚說明安全及健康的目標和承諾。

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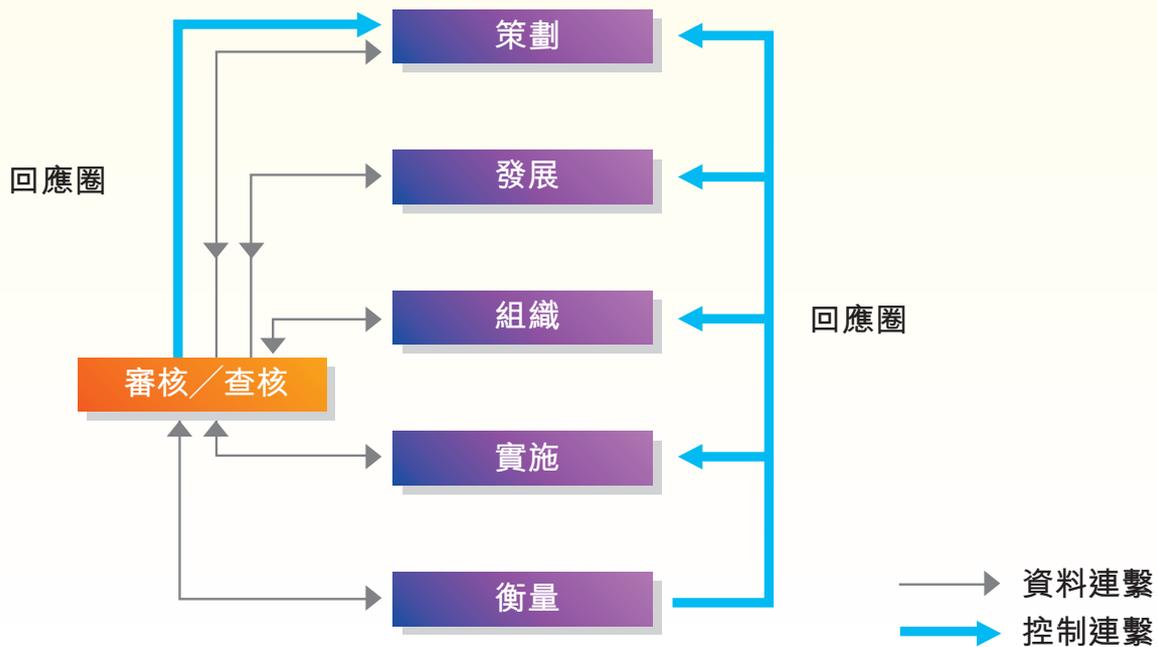
機構須清楚界定參與執行職安健管理制度有關人員的角色、責任及權力，並且確保相關的安全訊息傳達致各階層。

實施

機構須作出適當及足夠的控制，確保所有人士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及前線員工有效地實施安全計劃的內容。

衡量

機構須衡量及檢討安全管理制度是否運作良好，以及是否須要作出進一步改善以確保該制度的效率、效能及可靠性。



制定安全管理制度的重要元素

凡僱用50名或以上工人的印刷、出版及報業的廠房，東主須要推行的安全管理制度應包括以下八項元素：

1 安全政策

僱主以書面說明就工作時的安全及健康所作的承諾，以及相應的安排。

2 安全架構

訂明各級員工在職業安全健康方面的角色和責任，確使就工作時的安全及健康所作的承諾得以實行的架構。

3 安全訓練

確保員工具備安全及在不危害健康的情況下工作的知識的訓練。

4 內部安全規則

為達致安全管理的目標而提供指示的內部安全規則，旨在使所有員工對他們在安全管理工作方面的義務和責任有一致的認識。

5 危險情況視察計劃

找出工作中存在和潛在的危險情況的定期視察計劃，並記錄和分析視察結果，以制定消除危險的措施。

6 個人防護裝備

找出員工可能遇到的危險以及確定該等危險對工人的危害的計劃，該計劃並且要提供適合的個人防護裝備作為在工程控制的方法不可行的情況下的最終解決辦法。

7 意外及事故調查

調查和分析有關意外或事故的成因，以發展即時應變安排，防止意外或事故再次發生。

8 緊急應變計劃

必須確保所有員工清楚明白應付各類突發事故的計劃，並且定期演習以測試及評估計劃的成效。

凡僱用100名或以上工人的印刷、出版及報業的廠房，東主必須實施以下額外的六項元素：

9 分判商的評核、挑選及管控

聘用分判商時，要考慮其過往的安全表現；以及設立機制去評核分判商的安全表現。在工程進行期間，亦必須監管分判商以確保其按照安全計劃施工。

10 安全委員會

作為探討、建議和不時檢討有關措施，以改善工作時的安全及健康。

11 工作危害分析

評核與工作有關的或潛在的危險，並須要發展安全程序，制定和推行措施以確保員工遵守所定的安全作業方式。

12 安全推廣

提高、發展和維持在工場內的安全和健康的意識，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安全管理工作，確認員工的良好表現。

13 工序控制計劃

須員工面對任何惡劣工作環境之前，作出控制意外及消除危害而設的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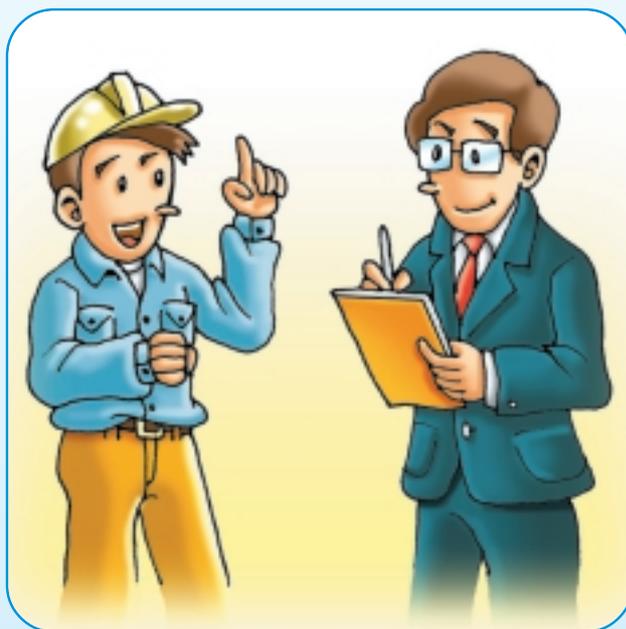
14 職業健康保障計劃

安排員工入職前後的的健康檢查和提供有關的教育與培訓。

安全審核的要求

根據《安全管理規例》第2(1)條，指定的工業經營必須要定期進行安全審核，以評估及核證所建立的職業安全管理制度的準確性及可靠性。

- 如僱用100名員工或以上，印刷、出版及報業的東主必須推行十四項的安全管理制度組成元素，並且由註冊安全審核員每年進行最少一次的安全審核。
- 如僱用50至99名員工，印刷、出版及報業的東主必須推行上文所討論的首八項的安全管理制度組成元素，並且由安全查核員每年進行最少一次的安全查核。
- 當收到安全審核或安全查核報告後14天內，東主須擬定一套改善計劃，並於接獲報告後21天內，將報告連同改善計劃一併提交勞工處。安全審核、安全查核報告及改善計劃必須備存最少5年。



總結

安全管理規例的覆蓋範圍廣泛，基本上對全港各行各業均適用。印刷、出版及報業的東主，如還沒有成立安全管理制度，應盡快趕上，以竭力為業內員工締造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印刷、出版及報業安全及健康委員會

主席：吳競輝先生／香港印藝學會有限公司

副主席：范栢添先生／香港印刷業工會

委員：謝葆德先生／香港印刷業商會

麥燕庭女士／香港記者協會

謝鐵城先生／香港印刷業商會

胡明鑾先生／勞工處

袁銘雄先生／香港出版人發行人協會

袁玉佳先生／香港工業安全協會

陳南先生／香港報業公會

陳煥星先生／職業訓練局

曾志剛先生／香港印刷業工會

有獎問答遊戲

印刷、出版及報業安全及健康委員會於本通訊內續設了一個有獎問答遊戲，藉此來提高大家對工作安全的警覺性，希望讀者們踴躍參加，若能答中以下三條問題，便可參加抽獎，有機會獲得價值\$500購物禮券乙張，名額共3個。

1 《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管理)規例》採取了甚麼執法模式去推行？

- a. 自我監管策略
- b. 強制性
- c. 被動形式

2 甲乙丙報刊僱用了2004名員工，其東主須推行下列那一類的安全管理制度？

- a. 安全管理制度應包括八項指定的安全元素
- b. 安全管理制度應包括十四項指定的安全元素
- c. 安全管理制度應包括十項指定的安全元素

3 下列哪一項不屬於安全管理制度的元素？

- a. 安全政策
- b. 安全先鋒
- c. 安全委員會

請圈出正確答案及填妥下列表格，郵寄或傳真回本局總辦事處，信封面請註明「印刷、出版及報業安全健康通訊問答遊戲」。截止日期：2004年8月27日。

姓名：_____ 身份証號碼：_____

地址：_____

日間聯絡電話：_____

個人資料聲明

本局會保留閣下個人資料作推廣職業安全及健康，包括研究及統計。本局或需將資料轉予服務提供者、活動共同舉辦者和夥伴機構。若閣下不欲收到職業安全及健康訊息，請填寫此聲明末段所列方格。
 本人不欲收到上述訊息。

參加細則

1. 每人只限參加一次。
2. 主辦機構之員工及其直系家屬均一律不得參加。
3. 得獎結果以主辦機構的決定為準。
4. 主辦機構保留更改有關是項活動事宜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5. 倘有任何爭議，一切以主辦機構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6. 歡迎複印參加表格。



職業安全健康局

印刷、出版及報業安全及健康委員會

地址：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滙中心19樓 電話：27399377 傳真：27399779

電子郵件：oshc@oshc.org.hk 網頁：www.oshc.org.hk